旌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政办[2022]20号

关于印发《旌德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省级 示范县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旌德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工作实施方案》已 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3月15日

旌德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 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推进我县"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根据《安徽省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财政厅、农业农村厅、乡村振兴局关于印发<安徽省"十四五""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四好路办〔2021〕2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健全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体系,逐步实现"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建设人民满意交通,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和打造长三角休闲养生后花园、建设高质量健康发展新旌德提供坚实保障。

二、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增强抓好农村公路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推动"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提质扩面作为夯实地方党委政府主体责任和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有效载体,精心谋

划,统筹推进,扎实做好"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

三、创建内容

我县创建"四好农村路"示范县重点围绕以下内容开展:

- (一)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坚决有力。认真学习、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交通运输部、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农村公路基础设施在巩固拓展交通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的作用,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交通强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 (二)农村公路治理能力提升效果明显。推深做实农村公路路长制,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设置率、运转正常率均达到100%,完善县有路政员、乡有监管员、村有护路员的路产路权保护队伍工作机制;建立农村公路绩效考核机制,推进上级资金"以奖代补"考核成效显著,主要指标纳入县人民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范围。各镇人民政府落实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整治的主体责任,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相结合,提升农村公路绿化美化度,清理公路沿线杂物、新增违章建筑,规范非交通标志。农村公路宜绿化路段绿化率达标,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全部实现路田分家、路宅分家,路域环境不断改善。
- (三)农村公路网络体系建设推进有力。科学编制并完善农村公路网规划,巩固提升乡镇和建制村通硬化路建设成果,有序实施县乡公路升级改造、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加强农村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联网路建设。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完成年度县、乡、村道路建设任务,

全力推动美丽农村路建设,改善特色小镇、美丽休闲乡村、农场林场、乡村旅游景点景区、产业园区和特色农业基地等交通条件。 严格落实农村交通安全设施与公路建设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 (四)农村公路管养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强力推动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工作,坚持"建养并重、统筹发展"的养护理念,建立健全农村公路养护监督检查、考核机制,平稳有序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通过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的方式实行公路养护市场化,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推行专业化养护模式,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和小修保养推行群众性养护模式,积极实行管养分离。农村公路管理养护资金落实到位,农村公路日常养护经费全部纳入县财政预算,将农村公路管养资金及管理机构运行经费和人员支出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实现农村公路有路必养,列养率达到100%,年均养护工程比例不低于5%。定期开展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定,优、良、中等路比率不低于85%。
- (五)农村综合运输服务体系不断完善。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巩固乡镇、建制村通客车成果,建立优质高效的运输服务体系。扩大农村客运覆盖范围,推进交通一卡通在农村客运的应用,建立农村客运政府购买服务或运营补贴机制,实现农村客运可持续稳定发展。推进"多站合一、一站多用"乡镇运输服务站建设,融合管理、养护、客运、货运、物流、邮政、快递、供销网点、电商、农民合作社等多种服务功能。推进县、乡、村三级物流网络节点建设,提升农村物流综合服务能力。
 - (六)农民群众的获得感不断增强。发展共享共治的群众参

与体系,健全群众爱路护路的乡规民约、村规民约。充分调动各方特别是农民群众的积极性,切实发挥农民群众主体作用,使群众成为农村公路发展的参与者、监督者和受益者。进一步开发"四好农村路"各类公益性岗位,帮助农民创收增收。落实"七公开"制度,引导农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工程监督和项目验收,切实提升农民群众的话语权。

- (七)农村公路示范引领作用显著。完善"四好农村路"示范 创建机制,扩大示范创建范围,开展"示范镇"等示范创建工作。 开展"美丽农村路""品质示范路"建设工作,建设打造宜居宜业宜 游的县乡级"美丽公路"1条、村级"美丽农村路"3条。创新工作 方式,不断探索具备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 (八)农村公路管理信息化水平不断提升。推动农村公路基础信息数字化,加强互联网、卫星遥感、快速检测等新技术的应用,建立数据采集、处理的长效机制,完善农村公路综合监管能力,强化信息资源共享交换,提升农村公路管理效能。
- (九)农村公路安全保障能力得到强化。严格执行农村公路 安全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农村公路建设市场规范有序,建立以质 量为核心的信用评价机制。完善质量与安全保障体系。不断加强 新改建农村公路质量管理。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制度,建立农村公 路安全隐患排查数据库,通过生命安全防护工程、危桥改造项目, 逐步消除库内安全隐患,确保危桥总数逐年下降。完善农村客运 班线通行条件联合审核机制,保障农村客运安全。建立健全应急 管理制度,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强化路政管理和执法能力建设, 加强农村公路路产路权保护,加大农村公路超限超载运输治理力

度, 杜绝农村公路重大安全生产和质量事故。

四、工作程序

- (一)宣传发动。制定切实可行的创建方案。召开动员会,安排创建相关工作;充分运用报纸、电视、网络、微信等媒体和悬挂固定宣传标语,组织开展"四好农村路"专题宣传活动,营造争创"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的宣传氛围。
- (二)创建实施。根据创建方案和任务分工,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交通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做好"四好农村路"全省示范县创建工作任务,各参建单位要安排专人负责,确保工作质量。实施过程中,根据序时进度稳步推进,加强日常管理,保证创建效果,同时加强检查调度,及时汇报解决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 (三)申报验收。由县创建领导组牵头,组织财政、交通、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部门,对照"四好农村路"全省示范县创建标准,进行初步验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进行核查。对自查及市级核查发现的问题与不足,查漏补缺,采取措施,积极整改,完善提高。经县政府同意后,形成申报材料,报市交通运输局提出验收申请。通过后等待省级遴选。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县政府成立深化"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由县长任组长,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创建过程中与上级业务部门、沿线各乡镇沟通协调,同时负责各项任务分解、计划制定、工作推进、检查督查、验收考核等工作;明确部门责任清单,指

导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各镇人民政府按照任务分工,密 切协调配合,抓好工作落实,共同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 工作。

- (二)狠抓责任落实。各责任单位要分解工作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充实工作力量,落实工作责任。将"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考核,建立健全激励奖惩机制,重点对责任落实、工作进展、实际成效等情况进行督查、指导和考核,及时发现解决问题,充分发挥乡村两级在"四好农村路"工作中的作用,确保实现"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创建目标,让人民群众见实效、得实惠。
- (三)提供资金保障。构建多元化资金保障体系,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四好农村路"建设,加快建立以公共财政分级投入为主,多渠道筹措为辅的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营资金筹措机制。利用道路冠名权、路边资源开发权、绿化权等多种方式筹集社会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发展。完善"以奖代补"政策,发挥好"一事一议"在农村公路发展中的作用。加强资金使用情况监督检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四)做好示范带动。按照"好中选优、经验突出、带动性强"的要求,积极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镇、示范村和示范路创建活动,充分调动基层积极性,以点带面,示范带动,全县推广,适时召开"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现场会,促进各部门、各镇创建工作。
- (五)营造良好氛围。强化宣传引导,选树先进典型。围绕 "四好农村路"建设成就和在引领社会经济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

果、支撑乡村振兴等方面的作用,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宣传"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工作先进典型、成功经验和工作成效,全面提升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营造"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的浓厚氛围。

附件: 旌德县"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任务清单